

#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情况概述

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审计报告，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-43,634.31万元，公司实收股本为95,051.55万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达到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

### 二、导致亏损的原因

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,737.19万元，鉴于2024年末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-60,371.50万元（主要系原德国子公司BTAH申请破产，其财务报表按照非持续经营的会计基础进行编制，公司于2024年末计提有关资产减值损失等，该子公司报告期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），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仍为负值，导致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

### 三、应对措施

为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，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，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：

（一）拟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，有助于推动公司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，践行“以投资者为本”的理念，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，提升公司投资价值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

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》，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事项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（二）积极推动重大资产重组工作，加快转型发展，优化资产和业务结构，提升核心业务竞争力，推动核心业务板块企业全面对标行业头部企业，巩固和提升在各自细分领域的核心竞争力。

（三）面对市场竞争公司将积极拓展业务发展新空间，尤其是增量市场的发展机会，进一步加强对自主品牌、新能源等增量市场的开拓力度，不断提高新能源、自主品牌相关业务占比，奠定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基础。

（四）落实营销、成本、质量“三大一把手”工程，多措并举推动降本增效，构建全价值链成本竞争力。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成本控制竞争力建设，在精益生产等方面持续优化，构建成本竞争力。

特此公告。

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1日